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ZTE

ZTE CORPORATION

中興通訊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763)

關於參與設立廣興雲合股權投資產業基金（有限合夥）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會全體成員保證董事會決議公告的內容真實、準確和完整，沒有虛假記載、誤導性陳述或重大遺漏。

一、投資基本情況

1、為推動中興通訊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中興通訊”或“本公司”）政企類相關業務拓展，解決項目投融資的資金需求，中興通訊全資子公司中興通訊集團金融控股（杭州）有限公司（以下簡稱“中興金控”）的控股子公司中興興雲產業投資管理（杭州）有限公司（以下簡稱“中興興雲”）擬與廣發合信產業投資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廣發合信”）共同作為普通合夥人發起設立廣興雲合股權投資產業基金（有限合夥）（暫定名，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門最終核定為準，以下簡稱“產業基金”或“基金”），同時中興金控擬作為劣後級有限合夥人出資 4 億元人民幣參與產業基金的份額認購。

2、本公司於 2016 年 10 月 27 日召開了第七屆董事會第九次會議，審議通過了《關於參與設立廣興雲合股權投資產業基金（有限合夥）的議案》。根據《中興通訊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深圳證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規則》、《深圳證券交易所主板信息披露業務備忘錄第 8 號——上市公司與專業投資機構合作投資》等相關制度規定，本次投資事項無需提交股東大會審議。本次投資事項不涉及關聯交易，也不構成《上市公司重大資產重組管理辦法》規定的上市公司重大資產重組。

3、本公司控股股東、實際控制人、持股 5%以上的股東、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不參與產業基金的份額認購或在產業基金中任職。

二、合作方的基本情況

（一）廣發合信產業投資管理有限公司

- 1、公司名稱：廣發合信產業投資管理有限公司（簡稱“廣發合信”）
- 2、成立時間：2015 年 8 月 27 日
- 3、註冊地：珠海市橫琴新區寶華路 6 號 105 室-5649

4、註冊資本：10,000 萬元人民幣

5、法定代表人：張威

6、控股股東：廣發乾和投資有限公司持有廣發合信 100%股權；廣發乾和投資有限公司為廣發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全資子公司。

7、經營範圍：投資管理、資產管理、項目投資、股權投資，發起設立並管理產業基金，受託管理基金，投資諮詢。（依法須經批准的項目，經相關部門批准後方可開展經營活動）。

8、廣發合信已依照《私募投資基金監督管理暫行辦法》及《私募投資基金管理人登記和基金備案辦法（試行）》履行登記備案程序。

（二）廣發合信（山東）產業投資管理有限公司

1、公司名稱：廣發合信（山東）產業投資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合信山東”）

2、成立時間：2015 年 12 月 15 日

3、註冊地：山東省濟南市市中區英雄山路 129 號 10 號樓 401 室

4、註冊資本：1,000 萬元人民幣

5、法定代表人：李茂年

6、控股股東：廣發合信持有合信山東 100%股權

7、經營範圍：受託管理股權投資企業，以自有資金對外投資及投資管理（未經金融監管部門批准，不得從事吸收存款、融資擔保、代理客戶理財等金融業務）。（依法須經批准的項目，經相關部門批准後方可開展經營活動）。

廣發合信、合信山東與本公司不存在關聯關係或利益安排，不直接或間接持有本公司股份，與本公司控股股東、實際控制人、公司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不存在關聯關係或利益安排。

三、產業基金及合作協議情況介紹

2016 年 10 月 27 日，中興興雲與廣發合信雙方本著互惠互利、資源共享、優勢互補的原則共同作為普通合夥人合作發起設立產業基金投資於政企類的智慧城市、地下管網、數據中心項目簽署了《廣興雲合股權投資產業基金（有限合夥）（暫名）合作管理協議》（以下簡稱“《合作管理協議》”）；同時，中興興雲、廣發合信、中興金控、合信山東簽署《廣興雲合股權投資產業基金（有限合夥）（暫名）合夥協議》（以下簡稱“《合夥協議》”）。產業基金及前述協議的相關內容主要如下：

1、基金名稱：廣興雲合股權投資產業基金（有限合夥）（暫定名，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門最終核准名稱為準）

2、基金組織形式：產業基金採取有限合夥形式，並依照《中華人民共和國合夥企業法》的規定設立，其中，中興興雲、廣發合信為普通合夥人，中興金控、合信山東或其一致行動人為有限合夥人。基金管理人為廣發合信。

3、基金規模、出資方式及出資進度：基金規模為 50.01 億元人民幣（以最終實際募集中金額為準），各合夥人均以貨幣方式出資，中興興雲、廣發合信作為普通合夥人應于產業基金工商註冊登記 45 個工作日內繳付初始出資各 50 萬元人民幣，有限合夥人在《合夥協議》

約定之出資先決條件滿足之前提下，根據廣發合信發出的繳款通知書分期繳付出資，廣發合信根據投資項目的需要可以確定分期出資的時間及金額，要求各合夥人出資。其中中興金控作為劣後級有限合夥人後續擬將出資 4 億元人民幣參與產業基金的份額認購，合信山東或其一致行動人作為劣後級有限合夥人後續擬將出資 1 億元人民幣參與產業基金的份額認購，剩餘優先級有限合夥人份額的募集金額由合信山東根據產業基金發展情況和項目投資進展向外部投資人募集。

4、基金存續期限：30 年，經全體合夥人一致同意可延長經營期限。

5、基金的投資範圍為：普通合夥人推薦的政企類的智慧城市、地下管網、數據中心項目，如投資其他的項目，需經投資決策委員會一致同意。

6、產業基金不得從事以下活動：

(1) 不得從事以獲取短期價差為目的的二級市場股票投資；不得投資期貨、外匯和房地產項目；

(2) 不得對外舉債、不得對外提供擔保；

(3) 產業基金財產不得用於贊助、捐贈（全體合夥人一致同意的除外）；

(4) 不得進行承擔無限連帶責任的對外投資；

(5) 不得投向高污染、高能耗、產能過剩等國家和自治區限制行業及國家法律法規禁止從事的業務；

(6) 不得投資於投資方向不符合基金份額持有人及其監管機構要求的項目；

(7) 其他法律、行政法規及監管政策禁止從事的活動。

7、基金管理模式

(1) 廣發合信及中興雲共同擔任執行事務合夥人，負責產業基金日常管理。中興雲主導項目運作相關工作，具體工作包括且不限於：包括投資項目的收集、發掘，投資項目的評估、篩選，投資項目的初步立項，投資項目的審慎調查、價值評估，投資方案的設計，投資方案的商務談判等。廣發合信負責基金募集、備案、投資決策和方案的實施、財務管理、行政管理、檔案管理等。(2) 執行事務合夥人收取的報酬由全體合夥人按照實繳份額的 1%/年繳納。(3) 產業基金的投資決策機構為投資決策委員會，擬設立 5 個席位，一席一票，廣發合信委派 1 名委員，合信山東委派 1 名委員，中興雲委派 3 名委員，其中合信山東、廣發合信分別有一票否決權。根據合夥人會議的授權，投資決策委員會負責審核批准投資項目之投資方案及投資項目退出等事宜並對上述事宜具有最終決策權。產業基金對外投資需經投資決策委員會 1/2 以上席位委員同意後方可執行。

8、基金的資金分配：執行事務合夥人應在產業基金每期實繳出資實際繳納滿 10 年之對應月對應日前（如經合夥人一致決定延長存續時限的順延）將該期實繳出資對應的全部投資項目變現。具體分配細則根據投資項目的實際情況進行明細約定並再行確定。

9、基金退出機制：主要通過基金投資的項目公司上市、股權轉讓、並購、清算等方式實現退出。

10、基金會計核算方式：以基金為會計核算主體，單獨建賬，獨立核算，單獨編制財務報告。

上述相關信息均以各合夥人入夥相關協議及工商管理部門最終核准內容為準。

四、產業基金投資事項可能導致同業競爭或關聯交易的情況說明

產業基金自身並不涉及經營具體業務，主要是以股權投資為主。由於產業基金所投資的方向是智慧城市、地下管網、數據中心項目，現階段並不涉及同業競爭及關聯交易，但不能排除未來與本公司產生同業競爭或關聯交易的風險。如導致同業競爭的，公司將嚴格按照有關法律、法規、規範性文件的規定及監管機構的要求，按照公平、公允等原則協商妥善解決，以避免同業競爭；如構成關聯交易的，公司將嚴格按照有關法律、法規、規範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規定，依法履行信息披露義務並履行相關內部決策、報批程序，不損害公司及其他股東，尤其是中小股東的利益。

五、設立產業基金目的及存在的風險

產業基金的投資方向主要為政企類的智慧城市、地下管網、數據中心項目，即通過股權債權投資，解決政企類項目公司社會資本投入的需求。由於產業基金尚處於籌備期，主要面臨基金募集風險、投後管理風險、基金政策風險，存在一定的不確定性，產業基金的設立階段，存在未能按時、足額募集到資金以確保成功設立產業基金的風險；產業基金的運作階段，存在未能尋求到合適標的項目的風險；此外產業基金的運作還受宏觀經濟、行業週期、投資標的、交易方案、公司經營管理等多重因素影響，存在投資失敗或虧損等不能實現預期收益的風險。在產業基金的設立和運作過程中，公司及中興興雲將充分關注並防範風險，按照有關法律法規要求，嚴格風險管控，盡力保障公司投資資金的安全並降低投資風險。

六、設立產業基金對本公司的影響

通過設立產業基金解決本公司政企項目的社會資本投入需求，為公司政企業務形成有效支撐。此次投資符合國家政策導向，有利於抓住國家政策大力扶持的契機，向具有良好成長性和發展前景的智慧城市、地下管網、數據中心項目進行投資，既有助於公司的產業發展，也有望實現較好的資本增值收益，從而增強公司的盈利能力，實現產融結合，提升公司在政企等核心領域的競爭力。

通過設立產業基金方式，引入擁有領先創新能力的投資者，更好的聚合金融資源，充分利用合作方的專業投資管理經驗和完善的風險控制體系，可以提高投資決策水平、分散公司投資風險。

七、備查文件

- 1、本公司第七屆董事會第九次會議決議
- 2、《廣興雲合股權投資產業基金（有限合夥）（暫名）合夥協議》
- 3、《廣興雲合股權投資產業基金（有限合夥）（暫名）合作管理協議》

承董事會命
趙先明
董事長

深圳，中國

二零一六年十月二十七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包括三位執行董事：趙先明、殷一民、韋在勝；六位非執行董事：張建恆、樂聚寶、史立榮、王亞文、田東方、詹毅超；以及五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張曦軻、陳少華、呂紅兵、Bingsheng Teng（滕斌聖）、朱武祥。